

证券代码：600693

证券简称：东百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19—026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参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
暨转让物流子公司部分股权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全资子公司佛山睿优仓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山睿优”，原佛山睿优工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80%股权转让给Foshan Leping Holdings II Limited，交易对方已根据协议约定支付了90%的股权转让款。股权转让相关手续完成后，佛山睿优变为公司持股20%的参股子公司。佛山睿优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期间，公司为其提供财务资助以支持相关物流项目的建设运营，截止2018年12月20日，公司对佛山睿优提供的财务资助余额为2.98亿元。

2019年1月25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参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参股子公司佛山睿优提供余额不超过3亿元的财务资助，本次财务资助事项为前期佛山睿优到期未还财务资助的还款期限展期，非新增财务资助，同时公司按照不低于同期银行贷款利率标准收取资金占用费，资助期限为2018年12月21日起至偿还之日止，最长不超过6个月（上述内容具体详见2018年10月8日、2018年10月24日、2018年12月20日及2019年1月26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其他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

截止2019年3月1日，公司已收到佛山睿优归还的财务资助及其孳息共计3.00亿元，其中本金2.98亿元，资金占用费0.02亿元。佛山睿优尚有0.02亿元资金占用费未支付，计划于2019年3月中旬通过收取的租金进行偿还。截止本公告日，Foshan Leping Holdings II Limited已与公司完成对佛山睿优资产净值结算工作，剩余10%股权转让款0.28亿元已进入

款项支付流程，但公司尚未收到款项。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股权转让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2日